

日內瓦保有的優勢

Dr Alexander Ressos, TEP
Attorney-at-Law (Switzerland), Solicitor (Hong Kong),
Solicitor (England & Wales)

如果不清點一下日內瓦擁有而其競爭對手所缺乏的東西，這幅圖景就是不完整的。瑞士的政治和法律穩定經受了五個世紀曆史的檢驗，在各競爭性金融中心中仍無可匹敵：無論是迪拜、香港，甚至新加坡，都不具備如此悠久的直接民主、聯邦制和中立傳統。私人財富管理方面的專長——由其中一些已有兩個多世紀曆史的機構代代相傳——以及集中於 G 部分所述產業集群的大宗商品貿易專長，構成了無法在十年內重建的人力資本。國際日內瓦及其國際組織、使團和非政府組織，使這一金融中心能夠接觸到純商業性金融中心所無法接觸的政府和機構。J 部分所探討的法語，則打開了一個擁有近四億使用者的空間，而迪拜、新加坡和香港對此均未加重視。

這一金融中心也有其弱點，E 部分已作清點：成本高昂、監管密集、依賴兩家大型銀行而其中僅有一家存續、機構數量從 2014 年的 121 家減少到 2024 年的 80 家，以及在一個住房緊缺的州難以吸引人才。¹ 2025 年經濟調查指出，該金融中心僱用近 38000 人，佔本州國內生產總值的 12.9% 和稅收收入的 23%，而 UBS 的離開對它而言將是“災難性的”。² 最後這一點涉及關於這家大型銀行資本要求的辯論，聯邦委員會已於 2026 年 4 月 22 日就此通過諮文。要求以普通股一級資本全額支持其在外國子公司中的參股，將使母公司所需

日內瓦保有的優勢

資本增加約 200 億美元，並設有七年過渡期。³ 這場辯論的結果取決於聯邦議會，它將影響瑞士最大的銀行在日內瓦的存在。

注意。一個金融中心的競爭力不能簡化為其稅收或監管的寬鬆程度。當洗錢案件使迪拜和新加坡的聲譽受到質疑時，它們為此付出了代價；當銀行保密成為一種障礙時，日內瓦也付出了代價。2035 年具有競爭力的金融中心，將是合規可信、監管可預期且相稱、專長得到證明的金融中心。

1 註釋

1. 日內瓦金融中心基金會（Fondation Genève Place Financière）和 Allnews，2024 年 10 月 21 日和 2025 年 10 月 16 日，引於 E 部分：2014 年有 121 家銀行，2024 年有 80 家。
2. Léman Bleu，2025 年 10 月 16 日，見前引。
3. 聯邦委員會，“Réglementation too big to fail : le Conseil fédéral adopte le message et l’ordonnance sur les fonds propres”（“大而不能倒”監管：聯邦委員會通過諺文和資本條例），admin.ch，2026 年 4 月 22 日。

僅供一般參考。本文不構成法律或稅務意見，不能取代針對個別情況的專業意見，亦不建立律師與客戶關係。本文反映截至 2026 年 9 月的法律狀況。

網上版本：hk.helveticaregister.com/geneva-what-geneva-retains